

国融证券

关于河南省鑫贞德有机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的第一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融证券作为河南省鑫贞德有机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的第一次风险提示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河南省鑫贞德有机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8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关于终止河南省鑫贞德有机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3〕147号)，因公司未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主办券商已于2023年9月8日披露了《国融证券关于河南省鑫贞德有机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公司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满5个交易日，未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主办券商已于2023

年9月15日披露了《国融证券关于河南省鑫贞德有机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提出复核申请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股票自2023年9月25日起复牌、进入摘牌整理期，摘牌整理期为1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将于2023年10月17日终止挂牌。股票恢复交易期间，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鑫贞”，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公司应于每个交易日开盘前披露一次股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请投资者关注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通过微信、电话等方式多次督促ST鑫贞德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已履行对ST鑫贞德的持续督导义务。后续主办券商将继续关注公司的有关情况，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规定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并审慎作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主办券商及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公司联系人：田保忠

联系电话：13937282222

邮箱：114717878@qq.com

联系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汤阴县宜沟镇尚家庵村

主办券商联系人：张璋

电话：13810850061

邮箱：zhangzhang@grzq.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 129 号 11 层。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国融证券

2023 年 9 月 22 日